

文学 之用

——从启蒙到革命

黄开发 著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目 录

序言	朱金顺(1)
引论 文学之用——从古代到现代	(1)
第一章 新民之道	(30)
一、改良主义	(31)
二、支援意识	(40)
三、影响与挑战	(54)
第二章 现代性的确立	(67)
一、非功利	(67)
二、功利主义批判	(75)
三、尘封的价值	(85)
第三章 精神立国	(93)
一、改造国民精神	(93)
二、不用之用	(103)
三、别立新宗	(111)
第四章 思想革命的视野	(127)
一、新的工具论	(128)
二、同和异	(139)
三、新与旧	(158)
四、分道扬镳	(170)

第五章 为人生	(180)
一、众声喧哗中的“为人生”	(181)
二、真实性	(195)
三、时代性和理想性	(206)
四、无产阶级艺术	(216)
五、现实主义文学观念的范型	(227)
第六章 唯美·功利·革命	(234)
一、主情主义	(235)
二、唯美与功利的调和	(248)
三、武器的艺术	(266)
四、阶级性、人性与审美性	(287)
结语	(306)
主要参考书目	(319)
附录 真实性·倾向性·时代性——社会主义现实主义文学	
批评话语中的几个关键词	(324)
后记	(379)

序 言

朱金顺

《文学之用：从启蒙到革命》，这是黄开发同志的博士论文。2000年6月博士论文答辩通过后，又经过了四年的修改和锤炼，成为今天这样一部厚重的学术著作，我真为他高兴。

作者认为，文学功用观的问题，是应当深入研究和探讨的，它关涉着20世纪中国文学进程中最主要的经验和教训。而对此，开发有深切的体会。他在高校教了八年中国当代文学，在教学过程中，常常会遇到主流文学观念的成败得失问题。因此，对于文学功用观的迁衍，他进行了长期思考和研究。开发是一个很有主见的人，当他1997年回母校攻读博士学位时，就很自信地选择了这个并不轻松的论文命题：20世纪中国文学的功用观，是从启蒙到革命的。

要公允评价这部著作，可不容易。于是就想起了当年博士论文答辩时，六位答辩委员对学位论文的评议书。记得李何林先生为我们教研室的第一个博士（也是“文革”后我国第一个文学博士）的论文写序时，就是用答辩委员的“评语”连缀而成的。李先生金针度人，这办法倒是可以学习和仿效的。为了节省篇幅和避免重复，我摘引评议书上的一些文字，作为对黄开发博士论文的评价，我认为是合适的。

按先外后内的顺序，摘抄如下——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张恩和教授说：

论文各章对论述对象，材料收集十分翔实，研究也相当深入，论述得当，有说服力。作者以中外文论为武器，对所论对象层层分析，不发空论，表现出相当的理论深度。

尽管论文涉及范围主要是至 1928 年，但因对此以后的文学也作了简单扫描，因而得出的结论，提出的启示，总结的教训，对当前文学有相当的理论意义。

清华大学中文系蓝棣之教授说：

文献资料掌握比较充分，追本溯源，多方涉猎，所论皆有依据。

论文达到较高水平，学风严谨，知识比较渊博。

研究成果有助于正确总结 20 世纪文学发展的经验教训，和繁荣当今文学创作。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王保生研究员说：

论文思路开阔，材料丰富，对梁启超、胡适、陈独秀、鲁迅、周作人，以及以茅盾为代表的文学研究会作家，以郭沫若为代表的创造社作家，在文学功用问题上的主张，进行了具体的考察，勾勒了自戊戌变法到 20 世纪 20 年代末文学功用观流变的主要线索，探讨了文学功用观的内在机制，以及它递嬗变化的原因。

论文结构宏阔，思考深入，论证也比较严密，能遵循比较严格的学术规范。

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童庆炳教授说：

的确，在近百年的文学发展中，人们关注的不是文学本身是什么，而是“文学有什么用”，即文学功用观。黄开发的论文在掌握大量第一手资料的基础上，对百年来中国文学功用观的产生、演变、利弊等作了清晰的、深刻有力的分析与概括，总结了经验和教训。……这些看法和观点，是深入研究得出的结论，具有独特的创见。

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王富仁教授说：

黄开发的博士学位论文，在中西美学理论发展史的大背景上，运用丰富的历史资料，从实证和话语分析的角度，对中国现代文学的功用观做了细致、深入的阐述和分析，该论文抓住了中国文化和中国文学的核心问题，有很高的研究价值。……作者对它的历史渊源、现代演变及其具体理论表现，都做了较前更深入细致的解剖，其意义是重大的。该论文掌握了大量历史资料，言之有据，写作态度认真，表现了作者认真扎实的学风。

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刘勇教授说：

本论文围绕中国现代文学观念的核心问题即“文学之用”……深刻而系统地提示了以功利主义为显著特征的主流文学的理论基础及其本质蕴涵。论文的视角是新颖独特的，理论架构也是合理的、扎实的。

论文资料丰富翔实，多有作者独到的见解，是一篇较为优秀的博士学位论文。

在我摘录了六位答辩委员的“评议书”上的评语后，还应当全文抄下《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决议》，这既能反映出答辩委员会的整体意见，也替开发同志保存下了一份珍贵史料。它的全文是：

黄开发的论文《文学之用：从启蒙到革命》，在掌握大量第一手材料的基础上，用历史与逻辑相结合的方法，从实证和话语分析的角度，对中国现代文学的功用观，特别是对从晚清到20年代末的文学功用观，作了细致深入的阐述和分析，既有对历史的梳理，又有对文论核心命题的研究。选题新颖，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功利主义文学观是中国文学的核心观念，它们在中国现代文化和现代文学的发展中，仍有重大的影响。作者对它的历史渊源、现代演变及其具体理论表现，都作了较前更深入细致的解剖；并在此基础上真实可信地总结了20世纪中国文学的经验、教训。研究成果的创新，集中表现在作者找出了支撑主流文学观念理论结构的三

个支点——真实性、倾向性和时代性，并在三者的关系中，深刻地论析了功利主义文学观的内部运行机制。论文具有独创性。论文文风朴实，语言流畅，条理清楚，表现了作者较高的科研水平和写作能力。存在的缺点是，对主流文学观念产生的历史语境分析不够，对文学观与具体创作的联系注意不足。

黄开发对答辩委员所提问题作了较好的回答，答辩委员表示满意。

这是一篇优秀的博士论文。出席论文答辩会评委 6 人，一致通过论文答辩，建议授予作者文学博士学位。

答辩委员会的意见是公允的，也是中肯的。四年来，作者对论文进行了补充和修改，成为现在的样子。公开出版，期待着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序言的最后，讲讲我和开发的交往，算是全文的蛇足。

序是我国一种有古老传统的文章体式。不少前辈作家和学人，都说序没有固定的写法，好像是说很容易写。我却认为很难写，特别因为自己教过十年以上的写作课，读过不少序言的范本，所以从来不敢轻易答应替人写序。这次开发同志拿来他修改好的博士论文，为正式出版叫我写序，我却一口答应了。尽管我知道，自己长期沉湎于新文学史料，理论研究非我所长，这篇序是决然写不好的，但我却有不能推辞的理由。我想，开发不去请更合适的专家写这篇序，而来找我，怕也是因为那同样的理由吧！

黄开发同志是安徽霍邱人。20 年代鲁迅先生组织的未名社，

六人之中有四位出生在皖西的小镇叶集，叶集因他们而有了文名。开发也生于叶集，未名社四君子是他的前辈乡贤。鲁迅评价未名社是“一个实地劳作，不尚叫嚣的小团体”。也许这“未名”之风，也在潜移默化之中影响了开发吧。

我与开发同志相识相交算来已有十八年。那是1986年，他毕业于安徽师范大学中文系，同年考入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在我们教研室攻读硕士学位。那时他不足二十三岁，是我名下的四位研究生中，最年轻的一个。那时我五十岁，在中文系的硕士生导师中，也还算比较年轻；这虽然已是我第二届硕士了，但依然不知该怎么带研究生。三年一晃就过去了，如今留在记忆中的，好像有两件事。一是我引导他把周作人作了论文题目，这影响了他十年研究周作人，出版了第一部专著，并成为他学术研究的第一个台阶。二是毕业前遇到了那场大的政治风暴，甚至连毕业论文答辩，都不得不在一位教授家里进行。

取得硕士学位后，黄开发在北京一所大学里教中国当代文学，一教就是八年。我对研究生，有一条原则：在校我们是师生，毕业后我们就是朋友了。开发同志毕业后，我们的教学内容虽然有了距离，但我们的联系并不少，有事他也常来和我商量。好像是1994年吧，他说想换个学术气氛浓的环境工作，要考研究生，攻读博士学位。我当然是极力鼓励他了。

1997年，黄开发又考回了母校，是现当代文学专业的研究生，又在我名下攻读博士学位。这次由他自己做主，研究主流文学观念的问题，博士论文就是这《文学之用：从启蒙到革命》。读研究生三年，不仅顺利完成了学位论文，还曾两次获奖，并被

评为优秀博士毕业生。毕业后留在中文系任教，我们成了同行，可惜我已退休，我们没有机会做同事了。相识十八年中，我有幸两次做了他的导师，这恐怕就是他叫我写博士论文序言的理由了；而有了这种渊源，我再不会写序，也不能推却这份责任了。

我怕写序是真的。记得开发第一部学术著作《人在旅途——周作人的思想和文体》，收入“猫头鹰学术文丛”，要在人民文学出版社印行前，他是请钱理群教授写的序。当我知道时，就别提有多高兴了。后来开发将发表序言的刊物给我看，钱先生是用饱含着激情的语言，撰写了那么好的长篇序言的。我那高兴和感激，也许不亚于书的作者呢！开发毕业留校后，一直在锤炼他的博士论文。有时见到他会说一句：“论文改好了吗？”那意思是该设法出版了。同时私下也常想：这回开发要请哪位研究理论的专家写序言呢？并暗暗祈祷：可千万别叫我写这篇序言呀！

如今开发不弃，叫我为他这部即将付梓的著作写序。我想，他是知道我不懂什么是“文学之用”的；但还是叫我写序，就是为了纪念我们十八年的相知和六年的师生之谊吧？开始写序，我照着手边那些出版的学位论文，正正规规地在写，其实是在抄。看看光这样，是不能交卷的，又回忆了我和开发十八年的交往。这样能不能就算一篇序言了呢？评我，罪我，以待方家和广大读者。

黄开发好像很欣赏“人在旅途”这句话，希望他改变永远漂泊的心情。祝贺他博士论文的出版，并预祝他下一部著作的早日完成！

2004年7月4日于北京师范大学

丽泽区之寓中

引论 文学之用—— 从古代到现代

人类早期的文明史表明，远在文明的晨曦初照之时，人类就开始了文艺活动。从早期文献对原始社会的巫术活动和生产劳动的记载中，从保留至今的原始壁画和考古发现的氏族社会时期的彩陶上，我们都能看到初民们留下的文艺活动的遗迹。这些现象表明，文艺植根于人性，植根于人的基本的生存需要。需要即是价值或者说功用，因此文艺的功用问题自然是文艺的基本问题。然而，借用文艺社会学的先驱泰纳的概念来说，不同的种族，因为不同的环境和时代，对文学的功用的认识却大相径庭。

—

中国素来以文教之邦著称，自然不能不高度重视“文”。传说苍颉造字时，是天雨粟、鬼夜哭的，惊天地，泣鬼神，可见非同小可，这反映了我们的初民们对“文”的作用的神秘信仰。历朝历代，不仅文人学士重文，帝王们也往往下崇文的诏令，他们之中能诗会文的不在少数。然而，正如朱光潜在《文艺心理学》中所言：“中国民族向来偏重实用，他们不欢喜把文艺和实用分开，也犹如他们不欢喜离开人事实用而去讲求玄理。”^① 现代的哲

^① 《朱光潜全集》1卷，安徽教育出版社1987年8月版，294页。

学史家们认为重实用、重道德是中国哲学的最大特点，其实中国文学又何尝不是如此？重实用可以说是中国文化的特点，所以李泽厚在他的《中国古代思想史论》一书中把“实用理性”视为中国民族文化心理的一个重要特征。

话得从头说起。孔子的文艺思想是儒家文论的源头。他很看重诗文作为表达工具的功能。《论语·季氏》：“不学《诗》，无以言。”《左传·襄公二十五年》记孔子的话云：“言之不文，行之不远。”他的意思是说，学诗是为了讲话有文采；话说得漂亮才能更有利于道理的传播。不过孔子更重视文学对于修身的意义，这与他教书先生的身份有关。《阳货》篇谓：“子曰：小子何莫学夫诗？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迩之事父，远之事君，多识于草木鸟兽之名。”“兴”的意思是启示、感发，“观”意为通过诗来考察政治的得失和风俗的盛衰，“群”是沟通感情，增进团结，“怨”即批评时政，抒发怨情。这里说的是学诗对于修身的好处；学诗既然有这么多的好处，那也就是诗的功用了。儒家是要通过个人的修身来实现政治理想的。《礼记·经解》记孔子的话说：“入其国，其教可知也：其为人也，温柔敦厚，诗教也；疏通知远，书教也；广博易良，乐教也；絜静精微，易教也；恭俭庄敬，礼教也；属辞比事，春秋教也。”“温柔敦厚”指的是人的性情，这里强调的是“诗教”对人格培养的效果。《论语·泰伯》云：“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同样说的是诗在培养人格方面的重要作用。现代主流文论强调世界观的改造，从这里可以找到一个远祖。既然强调文学的政治教化作用，那就需要

规范文学中所表现的情感，所以要“思无邪”^①。因为这样才能有助于培养“温柔敦厚”的人格。

汉代的《毛诗序》是当时儒家文论的集大成者，而荀子是从孔子到《毛诗序》作者之间的重要人物。相传“毛诗”就是经过荀子及其学生而流传下来的。他主张包括文学在内的所有言论都应该合乎“道”。从其《乐论》中，我们知道他看到文艺源于人性、人情，并以情感人，所以具有移风易俗，从而影响社会治乱的效用。他在《乐论》中还提出“以道制欲”：“乐者，乐也。君子乐得其道，小人乐得其欲。以道制欲，则乐而不乱；以欲忘道，则惑而不乐。”所谓“以道制欲”，就是要以儒家的礼仪对文艺进行规范。他正是从文艺与政治的关系出发，以合乎“道”的“中和”观念来要求音乐，解释《风》《小雅》《颂》的。^②

儒家文论在汉代适合了建立大一统封建帝国的意识形态的需要，得到进一步发展。在杨雄那里，“文”与“道”发生了进一步的关系，并且他明确声称他所信奉的“道”是尧、舜、文王、孔子之道。^③他很看不起汉代流行的那些华而不实的辞赋，认为那不过是“雕虫篆刻”，因而“壮夫不为”^④。他并不是不要修饰，《寡见》篇说：“或曰美玉不雕，珣璠不作器，言不文，典谟不作经。”

① 《论语·为政》

② 见《乐论》《劝学》《儒效》诸篇。参阅张少康、刘三富：《中国文学理论批评发展史》（上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6月版，48~57页。

③ 见《法言》的《问道》《学行》篇。

④ 《法言·吾子》

“诗言志”是中国古代文论的母题，它来自对《诗经》创作经验的总结。“志”的意义是很宽泛的，据《经籍纂诂》记录，“志”的含义有几十种之多，常见的有：“志，意也”，“念也”；“志，在心之谓也”；“志，德也”，“君子以守道不回为志”；“志谓心知”等等。正因为如此，不同的人因为对“志”的不同理解和阐释，便有了不同的命题，“诗缘情”、“文以载道”均如此。20世纪30年代，周作人在《中国新文学的源流》中以“言志”与“载道”的二元对立、消长来构架中国文学史；朱自清则于40年代从文学史的角度提出异议，“‘言志’的本义原跟‘载道’差不多，两者并不冲突”^①。由于受儒家“诗教”的影响，“志”常常被解释为符合儒家礼教的思想，而对“情”进行规范，于是“情”与“礼”的关系就渐趋紧张了。

“诗言志”的命题经过《毛诗序》的阐释，“志”的意义则偏向向了“礼义”的一边。这种转变是由《毛诗序》的诗歌功用观所决定的。这篇序言说：“故正得失，动天地，感鬼神，莫近于诗。先王以是经夫妇，成孝敬，厚人伦，美教化，移风俗。”诗的作用很大，可以纠正政治之失，可以祭祀天地鬼神，可以促进伦理道德，可以维护社会安定，移风易俗。情感根于人的生理欲望，带有不合规范的东西。所以，《毛诗序》又提出“发乎情，止乎礼义”。从此，“发乎情，止乎礼义”就成了捆绑中国文学的一条绳索。“礼义”就是儒家的伦理道德，即“道”，要求人们遵守

^① 朱自清：《〈诗言志辨〉序》，《朱自清古典文学论文集》（上），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7月版。

“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等级关系。《毛诗序》还提出了讽谏说：“上以风化下，下以风刺上”。这“讽谏说”后来被郑玄发展为“美刺讽谏说”。正如有人所指出的，汉代对文学功用的理解不出“美刺”——即20世纪40年代以后所谓的歌颂与讽刺——两端。

魏晋南北朝是一个王纲解纽的时代，汉代所形成的儒家思想大一统的局面瓦解，人的个性得到了张扬。这是一个文学自觉的时代，文学摆脱了经学的束缚，文学的情感特征和形式特征受到了高度的重视，通过“文”、“笔”之辨和“笔”、“言”之辨，区分了纯文学与杂文学以及杂文学与学术。魏文帝曹丕在《典论·论文》中说“文章”是“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把文学的功用抬得那么高，对文学来说未必是幸事，但至少预告了魏晋南北朝时代对文学的理解开始突破儒家传统的拘囿，文学开始走向自觉。在儒家所谓的“三不朽”中，“立言”本来是排在“立德”、“立功”之后的。这时，文学的情感特征受到高度的重视。西晋陆机的《文赋》中，在谈到诗、赋、碑、诔等文体的特点时指出：“诗缘情而绮靡”。意思是说诗源于情感，并应该具有美的形式。如果说《毛诗序》的作者从理性方面解释“志”，那么到了陆机则偏向于情感。他突出了诗的情感的本体特征，而且不像《毛诗序》的作者那样念念不忘用“礼义”来管教情感。钟嵘在《诗品序》中也是主张“缘情说”的。

然而，魏晋南北朝时代并不是一个“为艺术而艺术”的时代。陆机在强调情感和形式的同时，并没有忘记“文之为用”：“济文武于将坠，宣风声于不泯”。就是要挽救文武之道不至中

断，宣扬教化不至泯灭。钟嵘又在《诗品序》中说：“诗可以群，可以怨。”就连至今享有盛誉、体大思精的名著《文心雕龙》对文学功用的见解也并不高明，未出宗经明道的藩篱。刘勰在书的最后一章《序志》里交代了“明道”的意图，如何“明道”呢？即“本乎道，师乎圣，体乎经，酌乎纬，变乎骚”。书的前三篇《原道》《征圣》《宗经》就分别讲“本乎道”、“师乎圣”和“体乎经”。《原道》篇的结论是：“故知道沿圣以垂文，圣因文而明道，旁通而无滞，日用而不匮。《易》曰：‘鼓天下之动者，存乎辞。’辞所以能鼓天下者，乃道之文也。”他要表达的是，“道”因为有了圣人才得以表现在文章里，圣人也因为有了文章才能阐明“道”。文辞之所以能够鼓动天下，是因为它们是合乎“道”的文章。所以，他说：“唯文章之用，实经典枝条。”^① 我们可以看到，从荀子、杨雄到刘勰，中唐以后名声大噪的“文以明道”说已略具雏形。刘勰虽然高度重视“道”，但并不因此轻“文”。《情采》谓：“夫水性虚而沦漪结，木体实而花萼振：文附质也。虎豹无文，则鞶同犬羊，犀兕有皮，而色资丹漆：质待文也。”关于诗的功用，他据郑玄《诗谱序正义》《诗纬含神雾》之说，指出：“诗者，持也，持人情性。”原来，诗的功用就是用以规范人的情感的。

把“文”与“道”进一步拴在一起是在中唐时期。中唐时期的统治者为了现实政治的需要复兴儒学，这促成了韩、柳所倡导的古文运动，“文以明道”即是古文运动中所提出的口号。韩愈

① 《文心雕龙·序志》

叙述道统的递传，以重建儒家道统者自居，明确说他信奉的“道”是孟子、杨雄所传之道^①。他在《答李秀才书》中说：“愈之所以志于古者，不惟其辞之好，好其道焉耳。”又在《题哀辞后》中云：“愈之为古文，岂独取其句读不类于今者也？思古人而不得见，学古道则欲兼通其辞，通其辞者，本志乎道者也。”他的文学功用观正好可用其门生李汉的话来说明：“文者，贯道之器也。”^② 苏轼曾赞誉这位韩文公：“文起八代之衰，道济天下之溺。”^③ 柳宗元同样是主张“文以明道”的，他的《答韦中立书》中有“文者以明道”之语。

韩、柳等人虽然在不同的程度上都有重道轻文的现象，但还不像宋代道学家那样崇道鄙文。韩门诸人在谈到“文”与“道”的关系时，常常爱用刘勰用过的《论语·颜渊》中虎豹之鞞与犬羊之鞞的比喻。韩愈甚至还写过一篇为后世的道学家所诟病的诙谐百出的《毛颖传》。在他们那里，“文”、“道”之间是主从关系，然而到了宋代的道学家周敦颐、二程、朱熹那里，情况就大不相同了，“文”、“道”之间则变成了主奴关系。周敦颐在《通书·文辞》中提出了大名鼎鼎的“文以载道”说：“文所以载道也，轮辕饰而人弗庸，徒饰也。况虚车乎？文辞，艺也；道德，实也。笃其实而艺者书之；美则爱，爱则传焉，贤者得以学而至之，是为教。故曰：‘言之不文，行之不远。’然不贤者，虽父兄临之，师保勉之，不学也；强之，不从也。不知务道德而第以文

① 韩愈：《重答张籍书》。

② 李汉：《昌黎先生文集序》。

③ 苏轼：《潮州韩文公庙碑》。